

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中国共产党昌黎县委员会组织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党建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03001 - 中国共产党昌黎县委员会组织部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培育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示范点, 强化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党建工作龙头带动作用, 集中开展党建示范点创建行动, 增强示范效应、发挥辐射作用。								0			
	加强全县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 按照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标准打造党组织活动场所, 开展送党组织标牌、送党旗、送党刊、送党务工具用书、送制度挂图活动, 为党组织特别是新建党组织开展工作提供必要条件。								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成本指标	两新党组织活动场所提升总成本。	加大党建活动阵地标准化建设力度, 资金成本控制在32万元以内。	0.00	≤	32	万元			0.00	
		数量指标	培育非公党建示范点	今年全县两新党组织党建示范点创建数量。	0.00	≥	6	个			0.00	
		质量指标	加强非公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	加大党建活动阵地标准化建设力度, 按照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标准打造党组织活动场所, 继续开展“五送”活动(送党组织标牌、送党旗、送党刊、送党务工具用书、送制度挂图)。	0.00	≥	80	%			0.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	2022年底前, 完成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 创建三星级党组织数量不少于全县两新党组织总数的30%。	0.00	文字描述		2022年底前完成			0.00	
	效益指标(3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能耗	通过科学打造示范点, 减少不必要的广告费和纸张使用, 确保低碳高效地完成示范点打造工作任务。	0.00	文字描述		达到低碳高效地完成工作任务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创先争优	加大党建活动阵地标准化建设力度, 创建示范点, 在县内开展观摩活动, 在未来几年辐射带动周边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占全县两新党组织组织的比例。	0.00	文字描述		长期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通过科学使用预算, 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做到节俭高效。	0.00	文字描述		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做到节俭高效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非公党组织示范引领作用	确定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 积极培育党建示范点, 增强示范效应, 发挥辐射作用, 打造党建品牌, 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	0.00	≥	10	%			0.0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县内各项政策支持的满意度	满意人数占调查人数的比例	0.00	≥	95	%			0.0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填报人：孙丽

联系电话：2568310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